

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

沪无管局业字〔2017〕第025号

关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批公用移动通信基站设置计划的通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你司上海移动计划[2017]14号文《关于中国移动上海公司2017年第一批基站设置计划的请示》收悉。按照《上海市公用移动通信基站设置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意你司申报的2017年度第一批公用移动通信基站设置计划，请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实施。

附件：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批公用移动通信基站设置计划

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
2017年5月12日



抄送：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

2017-05-12 印发

附件: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批公用移动通信基站设置计划

根据《上海市公用移动通信基站设置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按照集约化的具体要求，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分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批公用移动通信基站 5075 个设置计划进行了联合会审，其中 3934 个予以通过，1141 个因重复申报等原因不予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站设置规模及分布

按照本市行政辖区划分，2017 年度第一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通过的基站设置规模为 3934 个，具体分布如下:

序号	行政区划	设置规模
1	浦东新区	704
2	黄浦区	87
3	徐汇区	179
4	长宁区	81
5	静安区	105
6	普陀区	108
7	虹口区	77
8	杨浦区	111
9	闵行区	248
10	松江区	264
11	宝山区	162

12	嘉定区	832
13	青浦区	213
14	奉贤区	145
15	金山区	91
16	崇明区	527
总计		3934

二、集约化要求

在上海移动此次审批通过的年度基站设置计划中，涉及集约化改造的共计 2917 个。上海移动应根据本市基站专项布局规划的总体要求，在实际选址过程中切实加强和推动基站集约化建设工作。具备基站资源集约化条件而不落实的，市无线电管理机构不予核发无线电台执照。

序号	行政区划	集约化改造
1	浦东新区	565
2	黄浦区	69
3	徐汇区	131
4	长宁区	72
5	静安区	99
6	普陀区	91
7	虹口区	73
8	杨浦区	86
9	闵行区	203
10	松江区	223
11	宝山区	132
12	嘉定区	637
13	青浦区	125

14	奉贤区	110
15	金山区	40
16	崇明区	261
总计		2917

三、重点区域设置要求

结合市政府重点工程推进 4G 网络建设，以城市道路龙门架等公共设施为主的设置方式建设室外分布系统，并进行网络优化。

同时，根据本市机场净空区有关保护要求，上海移动此次申报计划中涉及在上海民用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内的规划点个数为 402 个。上海移动在进行上述规划点的站址选取工作时，应符合民用机场净空区限高的相关保护要求。此外，涉及本市军用机场和重点台站的，上海移动应在选址前事先做好与军用机场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行政区划	净空区
1	浦东新区	60
2	黄浦区	0
3	徐汇区	5
4	长宁区	50
5	静安区	0
6	普陀区	29
7	虹口区	0
8	杨浦区	0
9	闵行区	103

10	松江区	20
11	宝山区	5
12	嘉定区	118
13	青浦区	12
14	奉贤区	0
15	金山区	0
16	崇明区	0
总计		402

四、其他要求

基站设置年度计划实施过程中，要切实按照国家及本市的相关规定，加强站址认定的规范管理和电台执照的及时申领，做到程序合法，杜绝先建后报；加强居民投诉的应急响应，全力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事后评估，做好对年度设置计划的及时评估，进一步提升计划的年度执行效率。